

内部参考
注意保存

犯罪心理学 专题讲授提纲

西南政法学院刑法教研室
青少年犯罪研究室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北航

内部参考
注意保存

犯罪心理学 专题讲授提纲

西南政法学院刑法教研室
青少年犯罪研究室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227-15
J

说 明

这本《犯罪心理学专题讲授提纲》，是供我院法律、刑侦两个专业79级和80级选修犯罪心理学课程的同学学习时参考之用。本讲授提纲的第一、四、七专题系鲁正新写稿，第二、六、八专题系邓维鸾写稿，第三、五专题系黄允恒写稿。本提纲由黄允恒负责统编，并经刑法教研室邓又天、邓定一阅改，董新参加了部分阅改工作。

我们系初次编写这门课程的专题讲授提纲，兼之，水平有限，时间仓促，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提出批评意见，便于今后在编写犯罪心理学教材时加以改进。

西南政法学院 刑法教研室
青少年犯罪研究室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第一题 绪 论

一、什么叫犯罪心理学.....	(1)
二、犯罪心理学的任务.....	(2)
(一) 揭示犯罪心理活动规律.....	(2)
(二) 研究犯罪人的个性心理特征.....	(2)
(三) 分析犯罪的原因和条件.....	(3)
(四) 提出预测和预防犯罪的心理学依据.....	(4)
三、研究犯罪心理学的方法.....	(4)
(一) 心理分析法.....	(4)
(二) 观察法.....	(5)
(三) 谈话法.....	(5)
(四) 问卷法.....	(5)
(五) 调查与统计法.....	(6)
(六) 个案分析法.....	(6)
(七) 专家鉴定法.....	(6)
四、研究犯罪心理学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6)
(一) 指导思想.....	(6)
(二) 基本原则.....	(7)
五、犯罪心理学的历史.....	(10)
(一) 我国对犯罪心理学研究的简况.....	(10)
(二) 国外犯罪心理学简史.....	(12)

第二题 犯罪的外在原因和内在原因

一、犯罪的外在原因.....	(14)
(一) 家庭的不良因素与犯罪.....	(14)

(二) 学校教育中的不良因素与犯罪·····	(16)
(三) 工作场所、生活环境与犯罪·····	(18)
(四) 社会不良因素与犯罪·····	(19)
二、犯罪的内在因素·····	(22)
(一) 年龄与犯罪·····	(22)
(二) 性别与犯罪·····	(23)
(三) 品德不良与犯罪·····	(24)
(四) 立场观点与犯罪·····	(25)
(五) 酗酒与犯罪·····	(25)
(六) 赌博与犯罪·····	(26)
(七) 婚姻与犯罪·····	(26)

第三题 犯罪心理的形成与发展变化

一、犯罪心理形成的一般理论·····	(28)
(一)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犯罪心理形成的基 本观点·····	(28)
(二) 国外犯罪心理形成理论的学派·····	(31)
二、犯罪心理结构·····	(34)
(一) 犯罪人的世界观·····	(35)
(二) 犯罪人的品德结构·····	(36)
(三) 犯罪人的情感和情绪·····	(38)
(四) 犯罪人的意志·····	(41)
(五) 犯罪人的性格·····	(43)
(六) 犯罪人的需要结构·····	(45)
(七) 犯罪动机·····	(48)
三、犯罪心理的发展变化·····	(51)

第四题 故意犯罪的心理分析

一、故意犯罪的心理状态·····	(52)
二、故意犯罪的心理历程·····	(54)
(一) 决意状态·····	(54)
(二) 实施犯罪状态·····	(56)
三、故意犯罪的实施方式·····	(62)
(一) 秘密的犯罪方式·····	(62)
(二) 公开的犯罪方式·····	(62)
(三) 欺诈的犯罪方式·····	(62)
(四) 共谋的犯罪方式·····	(63)
(五) 威胁的犯罪方式·····	(63)
(六) 暴力的犯罪方式·····	(63)
四、故意犯罪的心理防卫机制·····	(64)
(一) 合理化·····	(64)
(二) 比拟·····	(65)
(三) 投射·····	(65)
(四) 补偿·····	(66)
(五) 文饰·····	(66)
(六) 反作用·····	(66)
(七) 转移·····	(66)

第五题 过失犯罪的心理分析

一、过失行为形成的各种因素·····	(68)
(一) 决意不当·····	(68)
(二) 违反注意义务·····	(69)

(三) 意识状态不佳·····	(69)
(四) 行为态度的影响·····	(70)
二、过失犯罪与认识、情感、意志和性格·····	(71)
(一) 过失犯罪与认识·····	(71)
(二) 过失犯罪与情感·····	(73)
(三) 过失犯罪与意志·····	(73)
(四) 过失犯罪与性格·····	(75)
三、过失行为与注意·····	(76)
(一) 注意的定义与分类·····	(76)
(二) 不注意与过失犯罪·····	(76)

第六题 不同类型罪犯的心理

一、反革命犯·····	(80)
二、几种暴力犯罪·····	(81)
(一) 杀人犯的心理·····	(82)
(二) 抢劫犯的心理·····	(84)
(三) 强奸犯的心理·····	(86)
三、经济领域里几种严重犯罪·····	(87)
(一) 走私贩私犯的心理·····	(88)
(二) 贪污犯的心理·····	(88)
(三) 贿赂犯的心理·····	(89)
四、不同犯罪经历的罪犯·····	(91)
(一) 初犯心理·····	(91)
(二) 累犯心理·····	(93)
(三) 惯犯心理·····	(95)
五、共同犯罪中各类成员心理·····	(96)

第七题 犯罪青少年的心理特征

一、青少年时期的生理、心理特征.....	(99)
(一) 青少年时期的生理特征.....	(99)
(二) 青少年时期的心理特征.....	(100)
(三) 西方学者对青少年生理、心理特征的 几种观点与批判.....	(102)
二、青少年犯罪的心理特征.....	(104)
(一) 不良的品德特征.....	(104)
(二) 不良的个性心理特征.....	(106)
(三) 青少年犯罪的动机.....	(108)
三、青少年犯罪的行为特征.....	(111)
(一) 盲目性 偶发性	
(二) 纠合性 腐蚀性	
(三) 二重性 反复性	
(四) 残忍性 凶暴性	
四、我国对青少年犯罪的有关法律规定及处治措 施.....	(114)
(一) 帮教小组.....	(114)
(二) 工读学校.....	(115)
(三) 治安处罚.....	(115)
(四) 劳动教养.....	(115)
(五) 少年管教.....	(115)
(六) 刑事处罚.....	(116)

第八题 犯罪的预测与预防

一、犯罪的预测.....	(117)
--------------	-------

二、犯罪前的征兆·····	(118)
(一) 人际关系反常·····	(118)
(二) 物质需求过高·····	(119)
(三) 思想意识不良·····	(120)
(四) 性的渴望强烈·····	(120)
(五) 工作学习劳动松懈·····	(121)
(六) 不良行为的出现·····	(121)
三、犯罪预测的方法·····	(122)
(一) 观察法·····	(122)
(二) 谈心法·····	(122)
(三) 生活经历调查法·····	(123)
(四) 调查统计法·····	(124)
(五) 活动产品分析法·····	(124)
(六) 心理测验法·····	(125)
四、累犯的预测·····	(125)
五、关于预测准确性问题·····	(127)
六、预防犯罪的可能性·····	(128)
(一) 制止犯罪心理的形成·····	(128)
(二) 改变犯罪心理结构·····	(129)
(三) 设想特殊情境的偶然事件·····	(129)
七、犯罪预防的方法·····	(130)
(一) 加强综合治理·····	(130)
(二) 创造良好的环境·····	(131)
(三) 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教育·····	(131)
(四) 对不同类型的犯罪征兆采取预防措施·····	(131)
(五) 根据违法情节轻重采取不同措施·····	(132)

第一题 绪 论

一、什么叫犯罪心理学

心理学是研究人的心理的实质和活动规律的科学，它以一般的心理和行为为研究对象。犯罪心理学是研究犯罪心理的实质和活动规律，它以反社会的心理和行为为研究对象。

犯罪是人的一种行为，这种行为表现了犯罪人的意识和意志，是危害社会的、触犯刑律的、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把犯罪行为作为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这是因为犯罪行为是犯罪心理的外部表现，是犯罪心理外化为行为。犯罪行为的产生和发展变化，是受犯罪心理的支配和制约的。犯罪心理学遵循人的心理是脑的机能，是客观现实的主观反映的原则，把心理学的理论和方法，运用于犯罪这个特殊的领域。

研究犯罪的心理和行为，就是要研究犯罪心理产生的原因和条件；研究犯罪心理的结构及活动规律；研究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之间的关系。因此，就必须具体研究影响和决定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的客观现实，研究客观现实中的某些消极因素，怎样影响并反映到犯罪人的头脑中，又怎样变成了犯罪心理并支配犯罪行为的。

在犯罪心理学的研究中，必须运用普通心理学和犯罪学的一些基本理论。犯罪心理学，是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有机结合，它既研究属于自然科学范畴的人的心理机制，又要研究属于社会科学范畴的犯罪行为。犯罪心理学既属于一种

应用科学而有别于普通心理学，又作为犯罪学的一个分支而有别于犯罪学。犯罪心理学正在发展成为自成体系的一门独立的科学。

犯罪心理学就是运用心理学的原理和方法，研究与犯罪有关的心理活动及其客观规律，以及犯罪心理与行为之间的关系的学科。

二、犯罪心理学的任务

（一）揭示犯罪心理活动规律

犯罪心理学的首要任务，就是揭示犯罪心理活动规律。

人的心理是脑的产物，是人脑对客观现实的反映。犯罪心理，也是某些客观因素在人的头脑中的反映。但是，这种反映，不是简单的、刻板的、镜子式的反映，而是客观环境中的某些不良因素，通过犯罪人的个性心理特征的差别，和主观恶性的不同而作出的不同反映。这个反映的过程，就是客观和主观、外因和内因、物质和精神相互斗争、相互转化的过程。

研究犯罪心理活动规律，必须弄清在某些不良的主客观因素的基础上，如何形成了犯罪动机，以及犯罪动机对犯罪行为的作用。

研究犯罪心理活动规律，还必须要弄清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之间的关系，犯罪心理和行为是怎样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从而揭示出犯罪心理活动规律。

（二）研究犯罪人的个性心理特征

个性是一个人的各种心理特征的总和，个性是一个人的基本精神面貌。研究犯罪人的个性，对于司法实践活动的各

个阶段都能起到积极的作用。比如：

在侦查阶段，了解犯罪人的个性，可以预见犯罪人的行动动向，作案时所采取的方法、手段，作案能力的大小，以及是否会受外界的影响而改变自己的行为等。

在预审过程中，了解犯罪人的个性，可以直接了解犯罪人的经历、智力和思想情况，判明供词的可靠程度，尽快弄清案情的真象。

在审判时，了解犯罪人的个性，有助于确定犯罪的动机和产生犯罪的原因，确定犯罪人的主观恶性，做到定性准确，量刑适当。

研究犯罪人的个性，不仅是为了弄清犯罪人的消极特征，达到弄清案情真象的目的，而且还可以弄清犯罪人的个性中积极性特征和性格，从而针对个性差异进行管理、改造，调动积极性方面的各种因素，把他们教育、感化、改造成成为新人。

（三）分析犯罪的原因和条件

人的行为的产生，从心理学的角度看：一方面要受个人的经常的和本质的心理特点所制约；另一方面要受外部条件和情况所制约。一个人的心理特征，包括气质特征、性格特征等，不是孤立地影响一个人的行为，而是同一定的客观环境结合起来，以一定的表现形式影响一个人的行为的。任何行为，都是一个人的主观因素和一定客观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犯罪行为的产生，也是客观环境的不良因素通过个体主观心理的不良因素，产生的应答性反映的结果。

关于犯罪行为产生的因素，人类学派强调了生物学的因素。比如遗传、精神反常等。预定某些人是“天生的犯罪

人”；而社会学派则强调了后天的环境的作用。比如失业、贫困等。把犯罪归咎于客观方面的原因。前两者都是从局部的角度出发得出的片面结论，我们应该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认真查明产生犯罪的主观的和客观的原因，直接的和间接的原因，以及主要的和次要的原因等等。

（四）提出预测和预防犯罪的心理学依据

犯罪心理学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要从心理学的角度，探讨如何科学地预测和预防犯罪的问题。

犯罪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社会问题，但是，只要掌握了它的发展过程及其规律性，是可以预测和预防的。

犯罪的预测是预防的前提和基础，预测的准确性可以使预防工作有的放矢，更加自觉。预防犯罪，就是防止犯罪心理结构的形成和改变犯罪心理结构。

在国外，对于犯罪的预测和预防，已有了一些方法，并使用了一些现代化的仪器和工具。但是，这些方法的运用，必须经过一定的业务训练，具有必要的仪器和资料，因此，它限制了应用的范围。在国内，一些从事理论研究和司法实践工作的同志，已经开始注意对犯罪预测和预防的研究，特别是对于青少年犯罪的预测和预防上，已经提出了许多具体的措施和方法。犯罪心理学的任务，就是要把预测预防工作的科学性和群众性结合起来，把犯罪的社会预防和心理预防结合起来，在“综合治理”过程中，起到应有的作用。

三、研究犯罪心理学的方法

（一）心理分析法

这是心理学的一种重要方法，它具有多种形式。比如：

1. 心理结构分析的方法。对犯罪心理的结构进行分析，能充分揭示犯罪心理形成的各个因素，犯罪心理活动的过程及其规律，以及各种心理因素与犯罪行为之间互相关系的规律性。

2. 因果关系分析的方法。犯罪心理学运用因果关系分析的方法，可以查明犯罪行为产生的原因、连续性以及它们与行为之间的关系。

3. 量和质的分析的方法。这种方法在研究心理过程向行为过渡时常常运用。运用这种方法，可以看出一个人是怎样走上犯罪道路的，是怎样从量变到质变的。尤其是对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分析研究很有意义。

（二）观察法

这是心理学的基本方法之一。犯罪心理学运用这种方法，就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系统地通过犯罪人的外部表现去了解其心理的方法。

（三）谈话法

谈话法是犯罪心理学的一种常用的方法。谈话是从诉讼活动全过程中获得信息的特别重要的手段，它在侦查和审讯过程中得到最充分的运用。

（四）问卷法

问卷法就是把所要研究的问题，分为详要的纲目，拟为简明易答的问题，交给被问人尽力据实答复，然后将答案经过处理或文字总结，以便发现和分析问题的一种方法。通过问卷，可以进一步分析犯罪的原因、动机以及犯罪心理形成的过程及其规律等。

（五）调查与统计法

调查就是搜集资料，它是统计法的前奏。把调查得来的资料，运用统计的方法进行适当的整理、分析、归类、解释，使之条理化、系统化，这就是调查统计的全过程。

调查统计的方法，可以发掘犯罪的原因，可以帮助制订刑事政策，还可以为预测和预防犯罪提供资料依据。

（六）个案分析法

个案鉴定和分析的方法，包括了解犯罪者的概况，（姓名、年龄、性别、个人经历、健康状况等）；了解犯罪者的个性特点及其事实依据；了解犯罪者个性形成的原因，以及提出针对个性差异如何有效地进行教育，挽救、感化的意见。个案鉴定和分析的方法，目的是为了弄清案情的真象和制定出改造罪犯的有效措施。

（七）专家鉴定法

这是心理学的一种辅助方法。在犯罪心理学研究中，一些用其它方法不能解决的问题，心理学专家、医学专家对此有更深的了解，因此，运用专家们的鉴定以解决最复杂的问题。

四、研究犯罪心理学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调查研究、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是犯罪心理学研究的根本指导思想。

我国的犯罪心理学是根据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需要逐步发展的。因此，犯罪心理学的研究，不能凭主观想象，也不

能照抄前人和外国现成的东西，必须从我国的实际出发，一切立足于本国的实际，认真深入、系统地进行调查研究，总结实践经验，才能建立起符合我国实际需要的犯罪心理学的科学体系。

（二）基本原则

1. 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基础相结合的原则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人不仅是自然实体，主要是社会实体。“‘特殊的人格’的本质不是人的胡子、血液、抽象的肉体的本性，而是人的社会特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270页）关于人的心理的社会性问题，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们，做了许多精辟的论断。马克思说：“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1972年版，第18页）马克思这句话，是对人的社会实质最科学、最概括的论断。

犯罪的心理具有强烈的社会性，研究犯罪心理学，必须具备多种社会科学的知识。所以，犯罪心理学的研究，离不开社会科学的基础。主要有：政治科学、历史科学、伦理学、教育学、社会学、法学等等。

同时，人的心理是特殊组织形态的物质——大脑的产物。犯罪心理也必然是犯罪人的大脑的产物。因此，研究犯罪心理学，必须具备神经生理学及整个有关大脑方面的自然科学的知识。主要有：神经生理学、生理心理学、精神病学、遗传学等等。

总之，犯罪心理学的研究，既不能忽视心理的物质基础，更不能忽视它的社会性，而且，还必须重视人的心理、

意识对客观事物的能动的反作用。这样才能弄清人的心理和客观现实的相互作用和辩证关系，找出犯罪心理的辩证规律，建立起辩证唯物主义的犯罪心理学。

2. 辩证唯物主义的决定论原则

马克思主义的决定论原则，是犯罪心理学研究的一个基本原则。

在犯罪心理学研究中，历来存在着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机械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斗争。唯心主义的宿命论认为，客观事物的发生和发展是无法了解的，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上帝的安排”，犯罪者是“天生的犯罪人”，等等；机械唯物主义则把犯罪看作是物质世界与人之间的机械式的相互作用，否认意识的反作用。辩证唯物主义则认为，任何事物的发生和发展的因果关系，都是可以通过实践和科学研究加以认识和掌握的。科学的犯罪心理学，遵循辩证唯物主义的決定论原则，认为犯罪现象的发生和发展，不是偶然的，随意的，更不是什么上帝安排的。犯罪这一社会现象的发生和发展，必然要受社会各种因素的制约。而且，辩证唯物主义十分重视人的心理、意识的反作用，重视犯罪人的犯罪心理在支配其犯罪行为过程中的能动作用。

我们只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決定论原则，确认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是受各种因素决定的，才能进一步去研究怎样揭露、惩治、预测和预防犯罪，从而为制定与实施犯罪对策提供心理学的理论依据。

3. 犯罪心理的社会学因素与生物学因素辩证统一的原则

犯罪人的犯罪心理的形成和犯罪行为的产生的因素是多